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长翁伟文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卢美玲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5,401,981股(占公司股本比例的1.089%)的公司董事长翁伟文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7月16日至2026年10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4.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2718%)。

2、持有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38,75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的0.028%)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卢美玲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7月16日至2026年10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9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68%)。

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翁伟文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卢美玲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意向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

公司董事长:翁伟文先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卢美玲女士

(二)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翁伟文	5,401,981	1.089%
卢美玲	138,750	0.02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方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翁伟文先生本次拟减持股份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转增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卢美玲女士本次拟减持股份为公司股权激励授予股份。

3、减持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职务	减持方式	持减持股份数量(股)	占股东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翁伟文	董事长	集中竞价	1,348,000	24.95%	0.2718%
卢美玲	财务总监	集中竞价	33,900	24.43%	0.0068%
合 计	--	--	1,381,900	--	0.2786%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7月16日至2026年10月15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减持期限则不减持)。

5、减持价格:按减持时的市场情况和交易方式确定。

6、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按照减持比例不变,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伟文先生本次拟减持事项严格遵守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具体如下:

(1)翁伟文先生在公司2014年9月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承诺:以其持有的深圳市高科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认购而取得的方正电机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方正电机回购(因深圳市高科润电子有限公司未实现承诺业绩的情形除外)。该等股份由于方正电机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2)翁伟文先生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时承诺:本人在方正电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方正电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方正电机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方正电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方正电机股份。

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本次计划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美玲女士本次拟减持事项严格遵守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具体如下:

卢美玲女士作为公司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时承诺:本人在方正电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方正电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方正电机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方正电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方正电机股份。

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本次计划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伟文先生、卢美玲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翁伟文先生、卢美玲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将根据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自2026年6月26日起,增加玄元保险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摩根士丹利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9893)

2、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222)

3、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214/C类013215)

二、业务办理

自2026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玄元保险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

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六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请见上述各基金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与玄元保险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玄元保险的规定。

2)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基金相关业务公告。

五、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6年6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玄元保险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基金转换业务,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转换业务仅对申购补差费部分优惠,基金原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且仅限于场外前端申购 模式。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玄元保险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 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玄元保险的有关公告。

3.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七、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网址:www.licaimofang.com

2、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六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运营官兼财务负责人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运营官兼财务负责人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彭明
任职日期	2026年6月24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员、普莱克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岗、上海钜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计部总监、施罗德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负责人、施罗德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2025年11月加入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运营官。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自2026年6月24日起,总经理ZHOU WENTONG(周文桐)先生不再代任财务负责人。上述事项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华安外高桥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及交易情况的提示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华安外高桥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华安外高桥REIT
场内简称	外高REIT(扩位证券简称:华安外高桥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48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华安外高桥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华安外高桥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关于交易情况的提示

2026年6月24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800元/份,相较于2026年6月23日收盘价的跌幅为5.37%,相较于2026年6月18日收盘价的跌幅为12.3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的相关规定,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6年6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停牌1小时,并于当日上午10:30起复牌。同时,本基金将自2026年6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暂停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1小时,并于当日上午10:30起恢复办理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三、不动产项目的经营业绩情况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持有4个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的仓储物流不动产项目,合计建筑面积为14.92万平方米,可出租面积合计为14.90万平方米。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4个不动产项目整体已出租面积为13.99万平方米,出租率为93.91%,租金收缴率为99.74%。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基金投资的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未发现对本基金有重大影响的舆情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内容已经过本基金的运营管理机构确认。

四、价格变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影响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提高。基金管理人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五、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有关详情。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与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领基金")协商一致,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26年6月30日起终止与浦领基金在基金相关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权益,已通过浦领基金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9日15:00前通过浦领基金办理赎回或转托管业务。存量份额未在浦领基金终止办理业务前处理的,本公司将统一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持有人需按照本基金管理人直销平台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至直销平台的基金份额进行业务操作,具体办理流程请咨询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咨询电话:40088-50099

华安基金官方网址:www.huaan.com.cn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天弘华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华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华享三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72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华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华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4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9,004,556.73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26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按2026年06月2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06月2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30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06月2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如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含转换转出,如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型基金,仅能在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开放时间请关注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公告。

3.3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和各销售机构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需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前通过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最终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提交的本基金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向各销售机构逐一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3.5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6 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

(2)销售服务机构:详见本基金官网列示。

风险提示

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获配拓荆科技(688072)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950	108,837,089.50	0.36%	130,105,301.50	0.43%	6个月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824	21,210,992.24	0.78%	25,355,901.68	0.94%	6个月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74	22,564,615.74	0.31%	26,974,041.18	0.37%	6个月
易方达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225	27,202,072.25	0.15%	32,517,718.25	0.18%	6个月
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59	8,213,326.59	0.79%	9,818,319.63	0.94%	6个月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64	45,138,447.64	0.82%	53,959,099.48	0.98%	6个月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363	20,369,441.63	0.17%	24,349,900.91	0.20%	6个月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598	38,361,113.98	0.40%	45,857,384.86	0.48%	6个月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31,028	17,872,438.28	0.10%	21,364,949.96	0.12%	6个月
易方达成长居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50	6,768,117.50	0.27%	8,090,697.50	0.32%	6个月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8,769	33,851,531.69	0.56%	40,466,570.33	0.67%	6个月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74	22,564,615.74	1.37%	26,974,041.18	1.64%	6个月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633	66,029,754.33	0.40%	78,932,844.81	0.48%	6个月
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756	15,411,723.56	0.06%	18,423,378.92	0.07%	6个月
易方达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7	493,640.57	0.22%	590,104.49	0.26%	6个月
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4,192	48,495,433.92	0.45%	57,972,085.44	0.54%	6个月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9,396	45,732,889.96	0.28%	54,669,703.72	0.33%	6个月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7,682	90,826,408.82	0.11%	108,575,094.74	0.13%	6个月
易方达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12	7,207,037.12	0.33%	8,615,387.84	0.39%	6个月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4,580	227,282,025.80	0.61%	271,695,950.60	0.73%	6个月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756	15,411,723.56	0.38%	18,423,378.92	0.45%	6个月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64	3,320,121.64	0.18%	3,968,917.48	0.22%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6年6月23日数据。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陈英嘉为易方达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医疗器械ETF易方达")的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附简历:

陈英嘉先生,金融硕士,具有5年证券从业经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研究员。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6月22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易方达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25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易方达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4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0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25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A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013	01902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1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25日起调整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限制,具体调整为: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1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则1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1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证券代码:002367　公告编号:202629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康力电梯,证券代码:002367)股票于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2026年6月24日,公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重大风险提示:

●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811,931.09元,同比下降46.75%。目前,受房地产行业调整及转型升级影响,公司主业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者可通过相关定期报告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康力电梯,证券代码:002367)股票于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函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自查,公司确认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811,931.09元,同比下降46.75%。目前,受房地产行业调整及转型升级影响,公司主业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受下游行业形势影响,电梯行业竞争加剧,新增订单需求、价格持续承压;公司经营过程中,仍面临着宏观经济环境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应收账款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等。投资者可通过相关定期报告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书面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股票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书面询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